

今日香港，更要读懂《宪法》这本“教科书”

本报记者 陈颖 陈然

在第六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由香港励进教育中心主办、香港特区政府和中央政府驻港联络办支持的“国家宪法日”大型座谈会12月4日在港举行。座谈会主题为“宪法与国家发展”，着重讨论宪法变迁与国家发展、宪法与“一国两制”等议题。全国政协副主席董建华、香港特区政府主要官员、中央驻港机构代表、法律界、教育界等约700位各界人士参会。

宪法是香港特区及基本法的“根”和“源”

香港特区政府行政长官林郑月娥在座谈会上致辞表示，宪法是香港特别行政区及基本法的“根”和“源”，为香港“一国两制”、“港人治港”和高度自治的基本方针政策提供了坚实的法理基础和宪制依据，社会各界一定要了解及尊重宪法。

她说，自今年6月以来，香港面对前所未有的冲击，社会出现极大的纷争及暴力行为；特区政府目前最重要的工作是止暴制乱，尽快恢复秩序。香港市民须明白“一国两制”在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中拥有特殊的重要地位，各界应共同维护“一国”之本、尊重“两制”差异，清楚了解“一国”是实行“两制”的前提和基础。

林郑月娥表示，香港必须加强宪法和基本法教育，完善相关的法治制度，增强全社会特别是公职人员和青少年的国家意识和民族认同，同时更积极地参与国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等，令香港在国家新时代发展中继续发挥独特作用。

中央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主任王志民致辞时说，近6月以来，“太平山下不太平”，香港似乎不再是我们过去熟悉的香港；在这样的时间节点举办“国家宪法日”座谈

会，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他表示，坚定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立的宪制秩序，是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一国两制”方针的根本要求，是香港繁荣稳定与市民安居乐业的根本保障，是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的根本遵循。

王志民强调，近几个月来，香港持续发生的激进暴力犯罪行为严重践踏法治和社会秩序，企图挑战和撼动宪法与基本法确立的宪制秩序，广大香港同胞必须坚定支持“止暴制乱、恢复秩序”，尽快把香港从暴力沉沦的危险边缘拉回正轨。

香港特区不能脱离统一的国家宪法体制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全国人大常委会香港基本法委员会委员韩大元发表《宪法与国家发展》主题演讲。他表示，宪法是香港特别行政区地位确立的最终依据，特别行政区制度的一切效力最终来自于宪法；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香港特区都不能脱离统一的国家宪法体制。

韩大元认为，宪法是一部历史教科书，记载着民族的历史记忆；如果多读一读自己国家的宪法，回想与感悟宪法所承载的历史，就会找到自己的定位与方向。他表示，宪法对国家发展的重要贡献之一是为解决香港与澳门顺利回归祖国、为“一国两制”实践提供坚强的法律保障。正因为有宪法的授权，香港基本法才得以制定，“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才得以法律化、制度化。

香港公开大学校长、全国人大常委会香港基本法委员会委员黄玉山也发表演讲，与参会人士分享体会。他引用基本法“序言”说，构建“一国两制”的体制及实施基本法的最重要目的，就是要体现国家统一及领土完整，保障国家安全和利益，保持香港繁荣与稳定；任何违背这

个最终目的“自决”、“港独”都是违反宪法、违反基本法的非法行为，在政治上是错误的、在道路上是荒谬的，必须予以坚决反对。

香港社会必须继续坚定推动法治教育

香港会展中心的座谈会现场座无虚席，每位嘉宾获发由法律出版社特别订制的便携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文本一份。在讨论环节中，与会的香港青少年学生及教职员纷纷提问，积极与现场嘉宾交流、互动。

被问及2047年后“一国两制”是否会在香港继续实行，韩大元表示，“一国两制”在香港的成功实践是中国呈现于世界的制度楷模；根据基本法条文，“一国两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制制度及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047年后中央全面管治权与香港高度自治权将得到进一步完善，因此找不到任何理由要改变“一国两制”实践。

黄玉山阐释国家宪法与香港基本法之间的关系时强调，香港特区政府“依法行政”，必须以国家宪法为基础，不能将基本法孤立于宪法之外。他形容国家宪法是“母法”、香港基本法是“子法”，“子”派生于“母”，子法在母法之下，因此“一国两制”及基本法实践从根本上都要统一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前香港基本法委员会副主任梁爱诗为座谈会作总结发言时重申，香港社会必须继续坚定推动宪法及基本法教育，加深市民对国家发展的认识；宪法与基本法的实施，有赖于每一个人的共同努力，这些努力决定了每个人的生活，也决定了香港的未来、中国的未来。

（本报香港12月4日电）

中国将建30家左右农高区

本报北京12月4日电（记者刘峻）在今天举行的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会上，科技部副部长徐南平表示，到2025年，全国将建设30家左右的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任务艰巨。科技部对示范园区的建设将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宁缺毋滥”。

2018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今年11月18日，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建设山西晋中示范区和江苏南京示范区。加上此前的陕西杨凌示范区和山东黄河三角洲示范区，目前我国已有4家农高区。

徐南平表示，目前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还处于起步探索阶段。下一步，科技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示范区建设发展的服务和指导，与地方共同努力，谱写新时代示范区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民建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

本报北京12月4日电（记者叶晓楠）中国民主建国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12月4日在京召开。民建中央主席郝明金代表第十一届中央常务委员会作工作报告。

根据报告，2019年，民建中央参加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召开的协商座谈会5次，就积极稳妥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两会期间，担任全国人大代表的民建会员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科技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平台，强化对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服务”的建议，被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吸收采纳。此外，2019年，受中共中央委托，民建中央以“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为大调研课题，开展多层次实地考察，形成相关建议报送中共中央。

国家反恐办主任刘跃进答记者问

（上接第二版）

问：去年以来，美持续对新疆开展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进行指责。对此，您作何评论？

答：新疆的职业技能教育培训中心是以帮助就业、去除极端为导向的学校性质的机构，今年8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疆的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白皮书，对教培中心的情况作了全面系统介绍，也对一些人别有用心地指控作了回应。

这里我想强调的是，打击恐怖主义和去极端化既是世界性问题，也是世界性难题。中国在广泛借鉴吸收国外反恐经验的基础上，坚持打击和预防相结合，实施去极端化措施。新疆依法开展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是中国在反恐和去极端化方面所作的积极尝试和探索，也是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决议和联合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

计划》的响应和落实。自2018年底以来，联合国高层、外国驻华使节、国际组织、一些国家常驻日内瓦代表团和境外媒体、宗教团体等来自91个国家和地区的70余批团组、1000多人赴疆参访。通过实地参观访问，许多人理解了新疆开展教培工作的紧迫性、必要性、合法性、合理性。他们纷纷表示，新疆的暴恐活动惨无人道、令人愤慨，教培工作挽救了那些受恐怖主义、宗教极端主义控制的学员，新疆的教培工作为国际社会反恐、去极端化斗争作出了重要贡献，积累了宝贵经验，很有借鉴价值。美方对职业技能教育培训中心的歪曲污蔑，无非是拿“宗教”“人权”为幌子，干涉中国内政，遏制中国发展。

问：恐怖主义是人类社会共同的敌人。请您介绍一下中国开展反恐国际合作有关情况。

答：中国在为打击恐怖主义做出自己努力的同时，始终坚持主张遵守联合国宪章的

宗旨、原则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支持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的一系列反恐决议，先后批准加入了12个全球性的国际反恐公约，积极参与国际刑警组织、上海合作组织、东盟地区论坛等多边合作机制，并通过双边渠道同有关国家开展了有效合作。

近年来，受“东伊运”等境外“东突”恐怖组织蛊惑煽动，我境内人员非法出境参加恐怖活动情况突出，严重影响国家和地区安全稳定。为打击此类犯罪，中国执法部门加大了与有关国家的执法合作力度，严格依法开展国际执法合作，提交违法犯罪证据，有序开展遣返工作。对遣返回国的非法出境人员，司法机关始终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对违法犯罪行为采取法律措施，区分不同情况作出处理。这些工作有力维护了中国以及地区间的安全稳定。

外交部：“9·11”事件殷鉴不远 美方不要好了伤疤忘了痛

（上接第二版）

华春莹表示，中国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坚持各民族平等团结，依法尊重和保障宗教信仰自由，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和信教公民的合法权益。新疆各族人民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和宪法法律赋予的选举与被选举、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宗教信仰自由、接受教育、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继承本民族传统文化等各项权利。

华春莹说，涉疆问题绝不是什么人权问题，绝不是什么民族问题，绝不是什么宗教问题，而是反分裂和反暴恐的问题。上世纪90年代以来，特别是“9·11”事件之后，“三股势力”在新疆等地制造了数千起暴力恐怖案件，造成大量无辜群众的生命和财产损失。特别是震惊世界的新疆“7·5”事件造成197人死亡，1700多人受伤。新疆在借鉴和吸收国际社会反恐经验的基础上开展教培工作，正是响应联合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

“我不知道美方那些议员有没有认真读过？也许他们从来就不关心联合国通过了什么决议或行动计划。”华春莹说，联合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指出，贫困、失业、缺乏就业机会和教育程度低，以及暴力极端主义团体随意歪曲和利用宗教信仰、族裔差异和政治思想体系等是形成暴力极端主义的背景和成因。《行动计划》提出，应为暴力极端主义团体的人提供教育机会、职业培训资源和经济机遇，鼓励他们脱离暴力极端主义团体。为此，世界很多国家设立“去极端化中心”“教育转化中心”进行去极端化改造。有的国家在监狱和社区两个层面对恐怖分子以及高危群体进行教育转化。也有国家，比如英国，通过“转化和脱离”项目，要求涉恐人员参加培训，并且设立隔离中心，防止有关极端暴恐思想在监狱传播。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发表声明

（上接第二版）

新疆的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符合新疆各族人民根本利益，是完全正确的。新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第四条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去极端化条例》第十七条等规定，依法设立教培中心，对感染宗教极端主义、有轻微违法犯罪的人员开展以学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律知识、职业技能为主要内容的教育培训，目的是从源头上消除恐怖主义、极端主义。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的《新疆的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白皮书，系统阐述了设立教培中心的现实意义、法律依据、培训内容、运行模式和主要成效。教培工作是预防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的有效举措，根本不是所谓的“民族压迫”；教培工作是严格依法进行的，根本不是所谓的“非法拘禁”；教培中心是去极端化学校，根本不是所谓的“集中营”；教培工作有效维护了各族群众的切身利益，根本不是所谓的“侵犯人权”。2018年底以来，已有来自9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驻华使节、联合国官员，有关国家常驻日内瓦主要外交官，以及一些国家政党、社会组织、媒体记者和宗教团体等70多批（团、组）、1000多人到新疆教培中心实地参访。有识之士纷纷表示，新疆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完全符合联合国预防性打击恐怖主义、维护基本人权的宗旨和原则，值得充分肯定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发表声明

（上接第二版）

实践证明，新疆开展的反恐怖主义、去极端化斗争符合国家法治精神和要求，也是国际社会反恐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符合联合国打击恐怖主义、维护基本人权的宗旨和原则。

我们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保障各族人民充分享有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权利。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依法行权履职，确保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代表法、选举法在新疆全面贯彻落实。制定了选举法实施细则，保障各民族特别是人口较少民族依法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目前，全区依法选举五级人大代表61589名（其中少数民族代表42997名、占总数的69.81%），代表全区2500万各族人民群众依法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席、5个自治州州长、6个自治县县长均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公民担任。各少数民族干部在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各项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2019年，全区少数民族公务员已达91076人，占干部总数的40.24%。其中，少数民族妇女干部占全区妇女

干部总数的66%以上。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和民俗文化得到尊重和传承发展。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先后制定了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条例、清真食品管理条例、木卡姆艺术保护条例、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和历史建筑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喀什艾提尕尔清真寺等109所宗教文化古迹被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维吾尔木卡姆艺术、柯尔克孜史诗《玛纳斯》等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民族语言文字和文化在新疆司法、行政、教育、新闻出版、广播电视、互联网、社会公共事务等领域得到广泛使用和发展。

在新疆，各族人民不论人口多少、宗教信仰差异，都在政治上一律平等，依法享有同等权利，履行同等义务，各族人民群众能够有效表达诉求、能够依法享有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权利。

我们坚决依法维护民族团结和宗教和谐，保障各族人民群众共同走向繁荣发展。为了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自治区人

大常委会制定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条例，在全社会大力倡导各民族尊重差异、彼此欣赏、互帮互助，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环境，共同建设团结和谐、繁荣富裕、文明进步、安居乐业的社会主义新疆。制定自治区宗教事务条例，充分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正常宗教活动依法受到保护。截至目前，自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共制定地方性法规620件，其中现行有效的法规161件，作出法规性决议、决定51件，通过有效管用的法规施行，奠定维护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坚实的法治基础，确保各族人民群众共享稳定改革发展成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年来，新疆各族人民在共同团结奋斗、共建美好家园的进程中，形成、发展和巩固了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民族关系和相互尊重、和睦相处的宗教关系。当前的新疆经济持续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民生不断改善，宗教和睦和顺，各族人民像石榴籽一样紧紧团结在一起，属于历史上最好的繁荣发展时期。我们坚信，没有任何力量能够阻挡大美新疆前进的步伐！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发表严正声明

（上接第二版）

恐怖主义是人类社会的公敌，是国际社会共同打击的对象。中国新疆是反恐斗争主战场。自上世纪九十年代至2016年，境内外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暴力恐怖势力在新疆策划并组织实施了数千起暴恐案件，造成大量无辜群众罹难，数百名公安民警殉职，对各族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大危害，严重践踏了人类尊严，也极大地阻碍了新疆的经济发展和进步。面对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的威胁蔓延，新疆采取果断措施，依法严厉打击民族分裂主义、宗教极端主义和暴力恐怖主义“三股势力”，有效遏制了恐怖活动多发频发势头，取得了反恐、去极端化斗争重要阶段性胜利，切实保障了新疆各族人民的生命权、健康权和发展权。

近年来，新疆立足现实情况，从彻底解决各种深层次矛盾入手，开展预防性反恐和去极端化源头治理，坚持依法打击恐怖主义与保障人权相结合，坚持反恐、去极端化不与特定地域、民族、宗教挂钩，坚持宽严相济与预防教育挽救相结合，坚持维护稳定与改善民生相结合，依法设立职业技能教育培

训中心，向感染宗教极端思想、有轻微违法犯罪的学员教授法律知识、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职业技能。学员行动自由，民族文化和人权得到充分尊重和保护。目前，绝大多数学员已经结业离校，实现稳定就业，改善了生活质量，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新疆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新疆各族人民是中华民族大家庭的重要成员。现在，新疆大局持续稳定，形势持续向好，民族团结巩固，宗教和谐和睦，城乡社会安宁，已连续3年没有发生暴恐事件，各类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大幅减少，社会治安状况明显好转，各族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来疆旅游人数井喷式增长，今年1—10月来疆旅游的境内外游客突破2亿人次。中国迄今已邀请了外国使节、国际组织官员、媒体人士等70多批、上千人访问新疆，他们纷纷对和谐稳定、繁荣发展的新疆点赞。

公道自在人心。中国人在反恐及社会治理方面取得的成绩，全世界人民有目共睹，成效深得人心。美方有关法案对中国新疆的反恐怖主义和去极端化工作的指责充满虚伪和

偏见，是典型的双重标准，对新疆人民的生命安全缺乏起码的尊重，侮辱了人权这一崇高的概念。美国在反恐、去极端化问题上搞“双重标准”，说到底是对恐怖主义、极端主义的袒护、纵容，严重违背了国际道义和人类良知，这种做法大错特错，损人不利己，为一切善良和正义的人们所不齿。美国的霸权主义不得人心，已让全世界深受其害。我们敦促美国摒弃冷战思维和意识形态偏见，客观公正看待新疆依法开展反恐主义、去极端化斗争所取得的成绩，停止用人权问题干涉中国内政，同时也奉劝美国好好反省自己国内的人权问题，把自己的事情办好。玩火者必自焚，多行不义必自毙。“9·11”事件镜鉴不远，我们奉劝美方不要无事生非、兴风作浪，最后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

我们要正告美方，新疆是中国的新疆，新疆事务纯属中国内政，任何外国政府和势力都无权干涉。这一所谓法案只会让包括新疆各族群众在内的广大中国人民进一步认清美国的险恶用心和霸权本质，只会让中国人民更加众志成城。美方的图谋注定只能以失败告终！